

重庆市綦江区水利局文件

綦水许可〔2022〕19号

重庆市綦江区水利局 关于綦江区页岩气田东页深2井至扶欢 园区燃气专供管道工程洪水影响评价 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綦油能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綦江区页岩气田东页深2井至扶欢园区燃气专供管道工程（B094-B095 桩扶欢河穿越）洪水影响评价申请表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重庆市河道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就该工程洪水影响评价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如下：

一、同意重庆綦油能源有限公司在扶欢河扶欢场镇河段建设綦江区页岩气田东页深2井至扶欢园区燃气专供管道工程（B094-B095 桩扶欢河穿越）

扶欢河扶欢场镇河段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工程前扶欢河评价河段 10 年一遇洪水位为 485.79m~487.34m，工程后 10 年一遇洪水位为 485.79m~487.34m，工程建设前后水面线不发生变化，符合《防洪标准》要求。

拟建穿河工程位于重庆市綦江区扶欢镇场镇，工程位于扶欢河上，该段河道已进行划界工作，划界标准为 10 年一遇洪水水位，故本次防洪评价标准取 10 年一遇；拟建工程为输气管道，管道采用穿越河底敷设形式，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 及结合《油气输送管道穿越工程设计规范》(GB50423-2013)，本次穿河管道工程防洪标准采取 20 年一遇。

根据 20 年一遇冲刷分析计算，评价河段工程位置处冲刷深度 0.58m，本次穿河管道工程其管道埋深最小深度为 2.8m，远在河道发生 20 年一遇洪水冲刷深度以下，且为减少洪水对河底的冲刷，在燃气管道穿越下游 10m 处修建浆砌石地下防冲墙，因此 B094-B095 桩扶欢河穿越埋设深度满足要求。

二、同意《綦江区页岩气田东页深 2 井至扶欢园区燃气专供管道工程 (B094-B095 桩扶欢河穿越) 洪水影响评价报告(报批稿)》提出的拟建工程涉河建设方案

(一) 主要涉河建筑物

工程设计于位于重庆市綦江区扶欢镇扶欢工业园区南侧，穿越处管道与河道夹角为 80° 。管道起点桩号为 B094 桩、终点桩号为 B095 桩。线路水平长度 55m，管道实长 60.5m，其中河底敷设段总长度 21.86m，管顶最小埋深 2.8m。穿河管道敷设施工完成后，河道右岸进行原堤防工程修复，由于河道左岸现状为自

然岸坡，工程后在穿河管道两侧各修建 5m 长浆砌石护岸，对河底穿河管道进行保护，边坡按现状边坡放坡。穿河管道下游 10 m 处设置浆砌石防冲墙。

(二) 主要控制坐标

主要参数成果表

	项目	特征值	单位	备注
穿河管段 B094-B095	总长	60.5	m	
	水平长	55	m	
	穿河长	21.86	m	
	与河道夹角	80	度	
	管顶最小埋深	2.8	m	
	敷设方式	C25 混凝土连续覆盖浇筑 稳管	/	
	防洪标准	20	年一 遇	
	占用河道面积	83.65	m ²	包含沟槽混凝土填筑
	占用岸线长度	4	m	左右岸各 2m
	河道束窄率	0	%	
浆砌石护 岸	总长	10	m	管道上下游各 5m， 扶欢河左岸
	结构	浆砌石	/	
	坡比	1:2		按现状堤防护岸边 坡坡比
防冲墙	长	32	m	
	高	4	m	
	墙顶宽	1	m	
	墙底宽	2.6	m	
	坡比	1:0.4	/	

结构	浆砌石	/	
占用河道面积	83.2	m ²	
占用岸线长度	5.2	m	
河道束窄率	0	%	

涉河建筑物控制点坐标表

项目	桩号	纵坐标 X(m)	横坐标 Y(m)
穿河管道	B094	3191257.204	36379042.66
	B095	3191309.019	36379060.11
防冲墙	中心点	3191284.24	36379039.99

三、有关要求

(一) 你单位应依法取得河道管理范围内土地使用权；妥善处理第三方合法水事权益，防止产生第三方水事权益纠纷。

(二) 你单位应充分重视河道保护工作，严禁向河道内倾倒弃土弃渣，并及时清除河道管理范围内的施工临时设施，保障河道行洪通畅。

(三) 工程开工前，你单位应编制施工期防汛应急预案，报区防汛指挥机构批准后执行。

(四) 涉河建设部分开工前，应通知我局参与涉河部分工程施工放线，并将涉河部分施工放线资料报我局备案。

(五) 你单位应委托具有测绘能力的单位，对涉河建设项目的界限坐标、规模尺寸、高程、边坡等实施情况进行全部复核，并形成复核报告报我局核备。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时，应告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知我局参与验收，工程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六) 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三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许可决定自行失效；需延续有

效期的，应在有效期满三十日前提出延续申请。工程建设过程中涉河建设方案有较大变更的，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重庆市綦江区水利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2年4月19日

重庆市綦江区水利局

重庆市綦江区水利局



重庆市綦江区水利局办公室

2022年4月19日印发
